

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文件

材院 通 字〔2012〕1号

关于公布 2011 年材料学院优秀青年教师名单的决定

为了鼓励青年教师在各自的科研、教学、管理等岗位上建功立业，为学院的发展打下坚实基础。学院在广泛征求意见的基础上，开展了评选“材料学院优秀青年教师”活动。经过本人申请和公开答辩，经学院党政联席会讨论决定，授予以下八名教师 2011 年“材料学院优秀青年教师”荣誉称号。获奖名单如下：

王 惠、贾维华、袁 媛、陈芳萍、
邵 玮、杨晓玲、周 燕、肖 艳

特此通知

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
二〇一二年一月六日

主题词：评优 青年教师 决定

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办公室

2012 年 1 月 6 日印发